

证券代码：832360

证券简称：智达光电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## 河北智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1.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谢海玲女士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9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7.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王青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高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郭永宪先生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杨新华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

年9月27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延东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2023年9月27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高峰先生，1977年0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97年10月至2002年08月任河北恒信有限公司部门经理；2002年09月至2004年02月任河北了林安有限公司部门经理；2004年04月至2008年02月任河北世邦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；2008年03月至今任河北智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上述的选举、聘任为公司的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河北智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河北智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27日